附件 8：经济标评审材料

1. 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价格评审优惠（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洛阳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设备联合会（单位名称）的 洛阳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设备联合会腔镜类设备采购项目（第一批）（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医用内窥镜图像处理器（主机）及医用内窥镜冷光源 （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重庆金山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28 人，营业收入为 22252.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4608.20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高频电刀 （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麦迪康维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575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PACS 医学影像信息系统软件 （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长沙博为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7 人，营业收入为 1894.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882.4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投标人名称： 深圳华大医学检验实验室 （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2026 年 11 月 11 日